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组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 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 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苏州宝优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同时向丽水南城 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鉴 于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威帝股份;证 券代码: 603023) 自 2023 年 7 月 11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2023 年 7 月 12 日和 2023 年 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 媒体发布的《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40)、《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 重组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2)和《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4)。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 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 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威

帝股份;证券代码:603023)自2023年7月25日开市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暂不通知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它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本次交易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 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5日